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 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 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19092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有關提升「醫療用電動代步車」之交通安全乙事，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81606067號函辦理。

 二、為維護行動不便者於道路上使用「醫療用電

 動代步車」之交通安全，請相關廠商宜盡量

 設計開發含有日行燈、反光或警示燈等安

 全設備之「醫療用電動代步車」。

 三、另外「醫療用電動代步車」仿單核准規格外，

 加裝「非使用原電力系統之日行燈、反光或

 警示燈」等安全設備，無須辦理變更登記，

 爰請於販售「醫療用電動代步車」時，主動

 告知消費者可購買含有日行燈、反光或警示

 燈等安全設備之「醫療用電動代步車」或加

 裝「非使用原電力系統之日行燈、反光或警

 示燈」等安全設備，以提醒其他用路人。

 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